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7日披露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07)以下简称“会议通知”,现对会议通知“一、召会议的基本情况”中“7.出席对象”的部分予以更新,具体更新内容如下:

(一)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026年1月22日(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的监事。

(4)根据相关法规应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除上述更新外,会议通知中的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26-011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更新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2.股东的召集、召集人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月22日14: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月22日9:15-9:25,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月22日15:00-15:00在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5.会议的召开方式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月19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即2026年1月19日前一交易日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版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的监事。

(4)根据相关法规应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地点会议: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26号鹏润大厦B座22层1号会议室。

二、会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	票

1.00	关于公司为北京华素制药银行申请2,000万元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为北京华素制药银行申请1,000万元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为北京华素制药银行申请1,000万元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为多乐士(中国)有限公司银行申请1,000万元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披露情况	
--------	--

上述提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公告于同日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公司为北京华素向邮储银行申请2,000万元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关于公司为北京华素向北京农商银行申请1,000万元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26-012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7日披露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07)以下简称“会议通知”,现对会议通知“一、召会议的基本情况”中“7.出席对象”的部分予以更新,具体更新内容如下:

(一)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026年1月22日(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的监事。

(4)根据相关法规应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除上述更新外,会议通知中的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26-013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更新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召会议的基本情况

2.股东的召集、召集人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月19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即2026年1月19日前一交易日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版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的监事。

(4)根据相关法规应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除上述更新外,会议通知中的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26-014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7日披露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07)以下简称“会议通知”,现对会议通知“一、召会议的基本情况”中“7.出席对象”的部分予以更新,具体更新内容如下:

(一)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026年1月22日(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的监事。

(4)根据相关法规应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除上述更新外,会议通知中的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26-015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7日披露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07)以下简称“会议通知”,现对会议通知“一、召会议的基本情况”中“7.出席对象”的部分予以更新,具体更新内容如下:

(一)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026年1月22日(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的监事。

(4)根据相关法规应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除上述更新外,会议通知中的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26-016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7日披露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07)以下简称“会议通知”,现对会议通知“一、召会议的基本情况”中“7.出席对象”的部分予以更新,具体更新内容如下:

(一)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026年1月22日(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的监事。

(4)根据相关法规应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除上述更新外,会议通知中的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26-017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7日披露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07)以下简称“会议通知”,现对会议通知“一、召会议的基本情况”中“7.出席对象”的部分予以更新,具体更新内容如下:

(一)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026年1月22日(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的监事。

(4)根据相关法规应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除上述更新外,会议通知中的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26-018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7日披露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07)以下简称“会议通知”,现对会议通知“一、召会议的基本情况”中“7.出席对象”的部分予以更新,具体更新内容如下:

(一)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026年1月22日(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div